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巴中市国土资源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2015年12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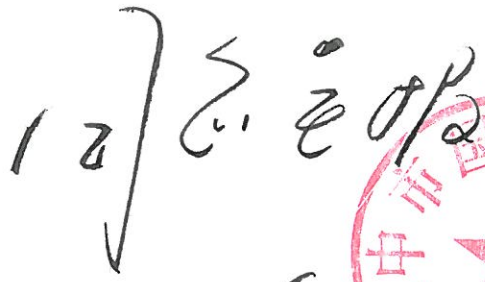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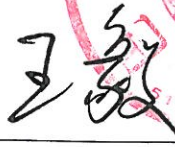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印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巴中市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巴中市 2015 年第 1 批城市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37.3159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29.0930	
土地 利用 现状	地类 \ 权属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 计		37.3159		37.3159
	(一) 农用地		28.1719		28.1719
	其 中	耕 地	16.8546		16.8546
		园 地			
		林 地	6.8805		6.8805
		其他农用地	4.4368		4.4368
	(二) 建设用地		8.2229		8.2229
	(三) 未利用地		0.9211		0.9211
分批 此城 市村 镇建 设用 地	拟开发地块名称 或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1号地块	0.4161		批发零售用地	
	2号地块	0.9037		批发零售用地	
	3号地块	8.9963		批发零售用地	
	4号地块	2.6351		批发零售用地	
	5号地块	0.6869		仓储用地	
	6号地块	1.5838		仓储用地	
	7号地块	0.5064		仓储用地	
	8号地块	15.3479		城镇住宅用地	
	9号地块	0.8271		文体娱乐用地	
	10号地块	5.4126		批发零售用地	
	合 计		37.3159		

续二

<p>县(市)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p>	<p>(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2015年 月 日</p>
<p>市(地、州) 人民政府土地 征收主管部门 审查意见</p>	<p>主管领导(签字):  (公章) 2015年 12 月 15 日</p>
<p>市(地、州) 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p>	<p>主管领导(签字):  (公章) 2015年 12 月 16 日</p>
<p>备 注</p>	

填表人:李禹霖

审核人:李新泉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用面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用地		28.1719			28.1719	
其中：耕地		16.8546			16.8546	
符合规划				需调整规划		
规 划 级 别	国家级			规 划 级 别	国家级	
	省级				省级	
	市级	符合			市级	
	县级				县级	
	乡级				乡级	
农用地转用计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8.1719	16.8546	
28.1719	16.8546					
若使用结转计划和上级计划指标，请予以说明：						

填表人：李禹霖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巴中市巴州区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巴中市国土资源局巴州分局		
对应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项目名称	巴州区化成镇宋家扁村、吴家河村、罗家河村、邵家坪村土地整理项目		
	补充面积	16.8546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补充			
	自行补充	✓		
缴纳耕地开垦费情况	收费标准			
	缴纳金额			
已完成补充耕地情况				
已补充耕地面积	合计	其中		
		开发	整理	复垦
	16.8546		16.8546	
验收单位及文号	巴中市国土资源局（巴国土资地开整验〔2015〕5号）			
国土资源部备案号	51190220150002			
计划补充耕地情况				
计划补充耕地面积	合计	其中		
		开发	整理	复垦
补充耕地实施计划	实施年度	完成面积	资金安排	

四、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被征用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巴州区东城、宕梁、江北街道办事处				
	村		太子社区1组，东华村3组，插旗山村3、4、5组，白云台社区7组。				
权属状况	被征地单位界址清楚、面积准确、权属合法、无争议。						
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	地 类		面 积	征地统一年 产 值	土地补偿 费倍数	安置补助费倍数 (人均耕地)	
						1 亩及以 上(倍/亩)	1 亩以下 (倍/人)
	耕 地	水田	13.2556	3.645	10	6	
		旱地	3.5990	3.645	10	6	
	地 类		面 积	费 用 标 准			
	园 地						
	林 地		6.8805	按耕地补偿标准减半计算			
	交通运输用地		0.4997	按耕地补偿标准减半计算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0.1477	按耕地补偿标准减半计算			
	其他农用地		3.7894	按耕地补偿标准减半计算			
	住宅用地		8.2229	按耕地补偿标准减半计算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其他建设用地						
	交通用地						
	其他土地						
	草地						
	未利用地		0.9211	按耕地补偿标准减半计算			
合计		37.3159					

续一

其它费用	名 称	金 额	
	青苗补偿费	32.8665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5239.6673	
	“两费”	2146.9517	
征地总费用		7419.4855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198.83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490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286
安置途径	货币安置	✓	
	用地单位安置		
	农业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社会保险安置	✓	
	留地安置		
	土地开发整理安置		
备注			

填表人：李禹霖

审核人：李新泉

续一

提供方式	功能分区	供地面积 (公顷)	设定用途	评估价格 (元/平方米)	拟议单价 (元/平方米)	用地年限
建设用地指标适用情况及有关情况说明						

填表人：李禹霖